

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
投资基金
2019 年年度报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0 年 3 月 27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基金财务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中对相关事项亦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5
2.5 其他相关资料.....	5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6
3.3 其他指标.....	8
3.4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8
§4 管理人报告	8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8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9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9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1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2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2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3
4.9 管理人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相关事项的说明.....	13
4.10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3
§5 托管人报告	13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3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3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3
§6 审计报告	13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3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4
§7 年度财务报表	15
7.1 资产负债表.....	15
7.2 利润表.....	17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8
7.4 报表附注.....	19
§8 投资组合报告	42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2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2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3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4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6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6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6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6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6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7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7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8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8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8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48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8
§ 11 重大事件揭示.....	49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9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9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9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9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9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9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9
11.8 其他重大事件	50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2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52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3
§13 备查文件目录.....	53
13.1 备查文件目录	53
13.2 存放地点	53
13.3 查阅方式	53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开睿富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529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12 月 19 日
基金管理人	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2,415,104.37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适度承担风险并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配置债券等金融工具，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通过适量投资股票力争获取增强型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资产配置策略的基础上，通过债券投资策略构筑债券组合的平稳收益，通过积极的股票投资策略追求基金资产的增强型回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与股票型基金，属于中低风险、中低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岳斌
	联系电话	010-59363088
	电子邮箱	yuebin@cdbs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	010-59363299	95527
传真	010-59363220	0571-88268688
注册地址	北京市怀柔区北房镇幸福西街 3 号 416 室	杭州市萧山区鸿宁路 1788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小街国英园 9 号楼	杭州市延安路 368 号
邮政编码	100035	310006
法定代表人	郑文杰	沈仁康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日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cdbs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小街国英园 9 号楼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领展企业广场二座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注册登记机构	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小街国英园 9 号楼
--------	----------------	----------------------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9 年	2018 年 12 月 1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4,531,732.01	230,829.07
本期利润	4,705,730.44	230,829.07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41	0.0011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4.35%	0.1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6.03%	0.11%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256,897.42	230,801.34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561	0.001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3,793,055.68	211,762,309.8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615	1.0011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6.15%	0.11%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8 年 12 月 19 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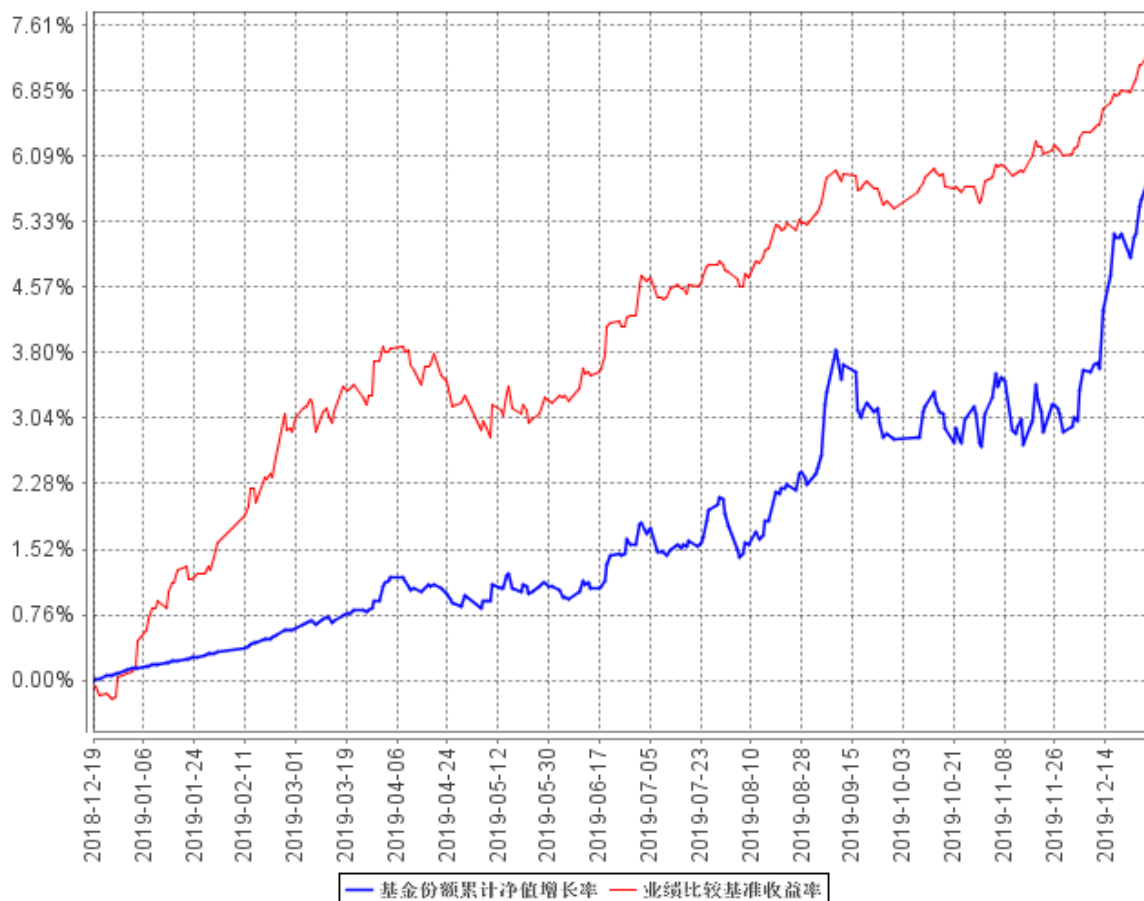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26%	0.22%	1.91%	0.08%	1.35%	0.14%
过去六个月	4.50%	0.19%	3.19%	0.09%	1.31%	0.10%
过去一年	6.03%	0.14%	7.57%	0.12%	-1.54%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15%	0.14%	7.65%	0.12%	-1.50%	0.02%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生效，按照《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 2018 年 12 月 19 日至 2019 年 6 月 18 日，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规定的比例限制及投资组合的比例范围。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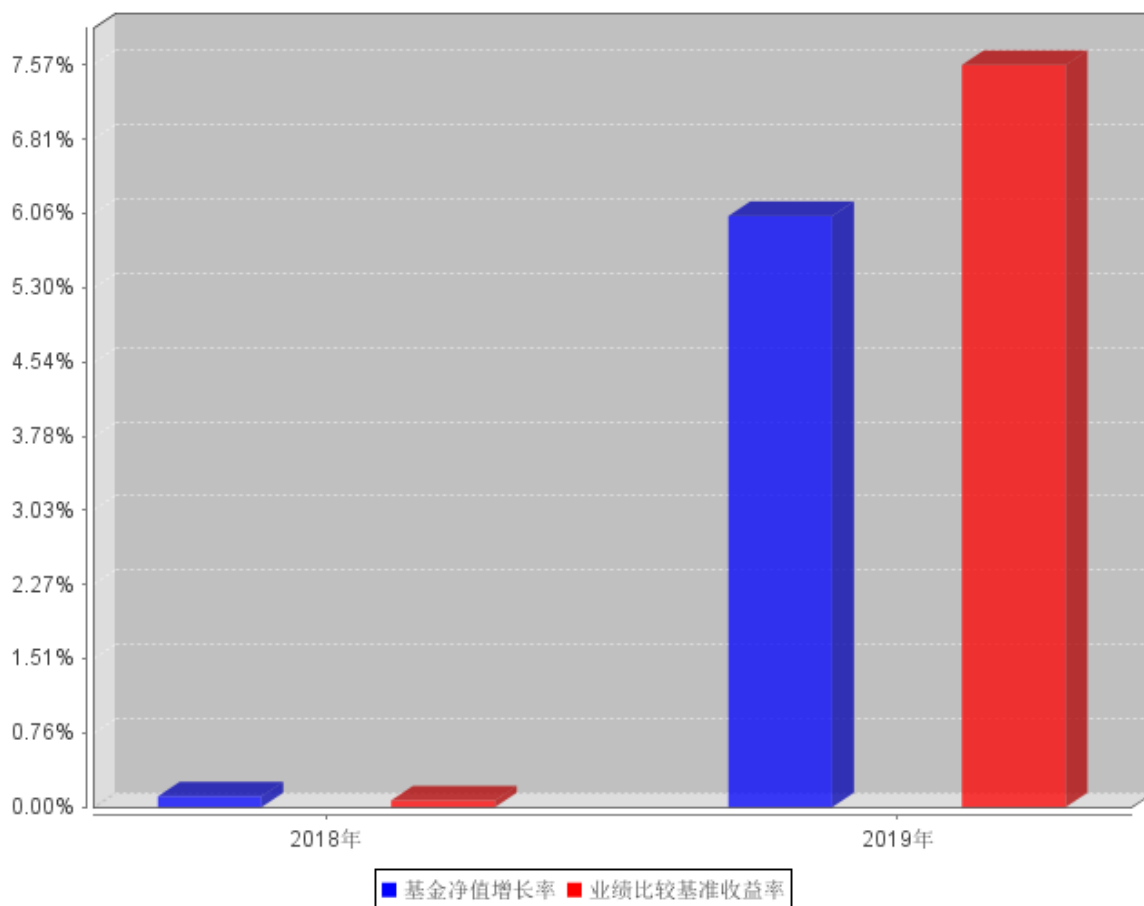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

2、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生效，按照《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 2018 年 12 月 19 日至 2019 年 6 月 18 日，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规定的比例限制及投资组合的比例范围。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8 年 12 月 19 日，2018 年度的相关数据根据当年实际存续期（2018 年 12 月 19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计算。

3.3 其他指标

无

3.4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自基金成立以来未进行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28 日正式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成立，公司注册地位于北京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叁亿陆仟万元整，其中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 66.7%，国泰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 33.3%。公司

经营范围包括：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旗下管理 4 只开放式基金，分别是：国开泰富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国开泰富开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开泰富开航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同时，公司还管理多个私募资产管理计划。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婷婷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8 年 12 月 19 日	-	9 年	王婷婷女士，固定收益投资部基金经理，中央财经大学经济法专业硕士。现任国开泰富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国开泰富开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曾任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益民货币市场基金、益民多利债券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持有国家法律职业资格、银行间市场本币交易员资格、证券从业资格和会计从业资格。
方龙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9 年 4 月 10 日	-	6 年	方龙先生，权益投资部基金经理。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经济学博士，现任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开泰富开航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曾任职于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担任助理研究员，银河期货有限责任公司担任高级研究员，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高级经理、量化交易员，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量化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为了公平对待各类投资人，保护各类投资人利益，避免出现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违

法违规行为，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订了《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异常交易监控管理制度》，从组织架构、岗位设置和业务流程、系统和制度建设、内控措施和信息披露等多方面，确保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杜绝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要求证券投资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以及投资管理过程中各个相关环节符合公平交易的监管要求。各投资组合能够公平地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享有公平的投资机会。所有组合投资决策与交易执行保持隔离，实施集中交易制度，各组合享有平等的交易权利。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严格遵循各投资组合交易前独立确定交易要素，交易后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各投资组合按投资管理制度和流程独立决策，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通过完善交易范围内各类交易的公平交易执行细则、严格的流程控制、持续的技术改进，确保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本报告期，未出现清算不到位的情况，且本基金及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之间未发生法律法规禁止的反向交易及交叉交易。

公司对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日内、3 日内、5 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异常行为。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异常交易的情况。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9 年 1 季度，宏观经济仍处于下行趋势中，经济数据受春节假期因素影响，在前三个月基本处于数据空窗期，从已公布数据来看，工业产出、消费、固定资产投资均呈现下行趋势，但 2 月份 PMI 重回荣枯线以上；物价方面，一季度 CPI、PPI 仍呈下行趋势，但受猪周期以及非洲猪瘟因素影响，市场对未来通胀上行有所预期；金融数据方面，2 月份公布 1 月社融数据、贷款数据大幅回升，2 月份数据受春节放假影响，再次回调。央行货币政策方面，宽货币逐步向宽信用传导，一月份，央行公布扩大普惠金融定向降准优惠政策覆盖面，引导金融机构更好地满足小微企业要求，同时降准 1%，释放资金约 1.5 万亿，一季度资金面较为宽松，隔夜利率最低下至 2% 以下，

跨春节以及跨一季度末均未见资金价格大幅飙升。2 季度，宏观经济开局平稳，4 月公布 1 季度 GDP 同比增速 6.4%，金融数据方面，受地方政府债提前放量发行以及银行传统信贷投放节奏影响，4 月公布社融、贷款均大幅超出市场预期，M2 同比增长 8.6%创 13 个月以来新高，但 5、6 月份数据再度转头向下，4 月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5.4%，较上月下降 3.1 个百分点，固定资产投资以及消费均不及预期，仅房地产数据一枝独秀。货币政策方面，2019 年以来资金利率整体中枢下移，波动增强，在 5 月份，再度对中小银行实行优惠存款准备金率，于 5 月、6 月和 7 月实施，6 月初受包商银行信用事件影响，资金市场信用分层，央行加大资金投放。3 季度，宏观经济自二季度以来下行压力逐步增大，需求端整体较弱。具体来看，受贸易战拖累，工业增加值连续几个月走低，8 月公布工业增加值当月同比增长 4.4%，制造业方面，PMI 指数徘徊于弱势区间，持续低于荣枯线，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继续下行；消费方面，8 月公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7.5%，较上月小幅下行；通胀方面，受非洲猪瘟疫情影响，CPI 仍处于上行趋势中，8 月公布当月同比数据为 2.8%。货币政策方面，9 月初，央行全面下调金融机构存款准备金率 0.5 个百分点，此外，为促进加大对小微、民营企业的支持力度，再额外对仅在省级行政区域内经营的城市商业银行定向下调存款准备金率 1 个百分点，于 10 月 15 日和 11 月 15 日分两次实施到位，每次 0.5 个百分点。4 季度，宏观经济呈现逐步趋稳走势，库存周期接近底部，需求端地产销售增速回落，乘用车批发零售增速回落，但工业生产有所改善，12 月官方制造业 PMI 50.2%，持续处于扩张区间。

债券市场方面，全年来看，资金面宽松充裕，临近季末、月末及缴税时点，央行通过公开市场操作熨平资金利率曲线，但市场预期宏观经济基本面处于企稳磨底回升趋势中，长端利率十年期国债全年处于震荡走势，全年来看，十年期国债收益率年初与年末持平，但收益率曲线振幅最大在 40bp，信用债方面，信用利差收缩，中低等级信用债受经济弱企稳带动，收益率曲线呈下行走势。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本着债券为主、权益增强的稳健策略，在债券市场收益率震荡行情中，灵活调整基金久期以及权益类资产仓位。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615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6.03%，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7.57%。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20 年，1 季度国内爆发新冠肺炎，原本处于弱企稳趋势中的宏观经济被阻断，停工停产导致国内制造业、服务业等停摆，2 月末全球其他国家疫情逐步扩散，全球弱复苏预期大幅下调，因疫情导致的总需求收缩引起市场关注，海外央行纷纷紧急降息应对疫情。伴随着海外疫情

不确定性较高，全球流动性在 2020 年大概率将保持宽松，国内长端利率债在短端资金利率以及宏观经济下行的带动下，有望突破 2016 年低位。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为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确保基金投资的合法合规、切实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最大利益，基金管理人主要采取了如下监察稽核措施：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管理制度，督察长、法律合规部定期与不定期的对基金的投资、研究、交易、市场销售、信息披露等方面进行事前、事中或事后的合规审核及监督检查。

同时，公司制定了具体严格的投资授权流程与权限；通过信息技术建立多级投资交易预警系统；完善公司风险管理指标及流程，监控公司各项业务的运作状况和风险程度；根据新出台的法律法规和行业的新要求，督促公司及时制定、更新规章制度和业务流程；加强法律法规的教育和培训，促进公司合规文化的建设；独立于各业务部门的内部监察人员日常对公司经营、基金运作及员工行为的合规性进行定期和不定期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有关部门整改，并定期制作监察稽核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当地证监局和公司董事会。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4.7.1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或小组）的职责分工、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

4.7.1.1 职责分工

参与估值小组成员为 5 人，分别是公司基金运营部负责人、基金运营部估值会计、投资部负责人、研究部负责人、法律合规部负责人，组长由基金运营部负责人担任。

各部门负责人也可推荐代表各部门参与估值小组的成员，如需更换，由相应部门负责人提出。小组成员需经公司分管基金运营部的经理层成员批准同意。

4.7.1.2 专业胜任能力及相关工作经历

小组由具有多年从事估值运作、证券行业研究、风险管理及熟悉业内法律法规的专家型人员组成。

4.7.2 基金经理参与或决定估值的程度

本公司基金经理参与讨论估值原则及方法，但不参与最终估值决策。

4.7.3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存在的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7.4 已签约的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的性质与程度

尚无已签约的任何定价服务。本基金所采用的估值流程及估值结果均已经过会计师事务所鉴

证，并经托管银行复核确认。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4.9 管理人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于 2019 年 12 月 17 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进入清算程序并终止，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拟在资产负债表日后清算本基金的剩余资产。因此，本基金的财务报表以清算基础编制。会计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10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在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本报告期内，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和披露的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复核，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0)第 22735 号
--------	-------------------------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p>(一)我们审计的内容</p> <p>我们审计了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国开睿富债券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和 2018 年 12 月 1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p> <p>(二)我们的意见</p> <p>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公允反映了国开睿富债券基金 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和 2018 年 12 月 1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p>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p>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国开睿富债券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p>
强调事项	<p>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所述，国开睿富债券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拟在资产负债表日后清算国开睿富债券基金的剩余资产。因此，上述国开睿富债券基金的财务报表以清算基础编制。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p>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p>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p>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国开睿富债券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计划清算国开睿富债券基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参见财务报表附注 7.4.2 有关以清算基础编制财务报表的说明。</p> <p>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国开睿富债券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p>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p>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p>

	<p>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p> <p>(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p> <p>(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p> <p>(三) 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p> <p>(四) 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国开睿富债券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p> <p>(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p> <p>我们与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p>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张勇 叶子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领展企业广场二座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0 年 3 月 26 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7.4.7.1	1,357,943.56	211,556,489.32
结算备付金		769,779.60	-
存出保证金		79,923.04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22,830,342.86	-
其中：股票投资		3,565,820.00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9,264,522.86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9,432,976.40	-
应收利息	7.4.7.5	166,675.01	240,614.06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59.87	999.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34,637,800.34	211,798,102.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9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10,589,000.00	998.01
应付管理人报酬		17,802.05	27,835.73
应付托管费		4,450.50	6,958.9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77,978.30	-
应交税费		679.01	-
应付利息		-165.20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155,000.00	-
负债合计		10,844,744.66	35,792.69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22,415,104.37	211,531,508.55
未分配利润	7.4.7.10	1,377,951.31	230,801.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793,055.68	211,762,309.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4,637,800.34	211,798,102.58

注：1. 报告截止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615 元，基金份额总额 22,415,104.37 份。

2. 报告截止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011 元，基金份额总额 211,531,508.55 份。

3. 比较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18 年 12 月 1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2 月 19 日(基 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5,764,648.94	265,623.75
1. 利息收入		3,386,279.25	265,572.0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1,124,824.80	265,572.01
债券利息收入		1,737,797.71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523,656.74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187,941.88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161,525.94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1,967,734.07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3.5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
股利收益	7.4.7.16	58,681.87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173,998.43	-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16,429.38	51.74
减：二、费用		1,058,918.50	34,794.68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436,054.76	27,835.73
2. 托管费	7.4.10.2.2	109,013.65	6,958.95
3. 销售服务费	7.4.10.2.3	-	-
4. 交易费用	7.4.7.19	192,672.49	-
5. 利息支出		143,521.13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43,521.13	-
6. 税金及附加		3,656.47	-
7. 其他费用	7.4.7.20	174,000.00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05,730.44	230,829.07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05,730.44	230,829.07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11,531,508.55	230,801.34	211,762,309.8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705,730.44	4,705,730.4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89,116,404.18	-3,558,580.47	-192,674,984.65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395,506.80	8,727.39	404,234.19
2. 基金赎回款	-189,511,910.98	-3,567,307.86	-193,079,218.84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2,415,104.37	1,377,951.31	23,793,055.68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2 月 1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11,577,023.41	-	211,577,023.4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30,829.07	230,829.0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5,514.86	-27.73	-45,542.59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6,191.64	3.40	6,195.04
2. 基金赎回款	-51,706.50	-31.13	-51,737.6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11,531,508.55	230,801.34	211,762,309.89
-----------------	----------------	------------	----------------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 朱瑜	_____ 李正欣	_____ 姚劼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1277号《关于准予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 211,556,360.00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8)第 0773 号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11,577,023.41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20,663.41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银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债券)、金融债、央行票据、国债、资产支持证券、短期融资券和债券回购,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和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债券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低于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

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根据《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基金管理人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9 日发布的《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本基金于 2020 年 3 月 19 日进入财产清算期，详情参见附注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因此本基金财务报表以清算基础编制。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所有资产以可收回金额和账面价值孰低计量，负债以预计需要清偿的金额计量。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9 年度和 2018 年 12 月 1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和 2018 年 12 月 1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19 年度和 2018 年 12 月 1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

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于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于本报告期末，各项金融资产以可收回金额和账面价值孰低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场交易价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 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时, 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 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金融工具价格的重大事件, 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 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且 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 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 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 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 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于处置时, 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 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12 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 10%。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基金份额持有人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7.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7.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 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市盈率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2)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及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 号《中国证

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固定收益品种按照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转让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的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 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2)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5)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1,357,943.56	11,556,489.32
定期存款	-	200,000,000.00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115,000,000.00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60,000,000.00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25,000,000.00
其他存款	-	-
合计:	1,357,943.56	211,556,489.32

注:定期存款的存款期限指票面存期。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3,470,402.10	3,565,820.00	95,417.90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17,185,908.78	17,261,722.86	75,814.08
	银行间市场	2,000,033.55	2,002,800.00	2,766.45
	合计	19,185,942.33	19,264,522.86	78,580.53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22,656,344.43	22,830,342.86	173,998.43
项目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	-	-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509.98	2,086.30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238,527.76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381.04	-

应收债券利息	165,744.50	-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
其他	39.49	-
合计	166,675.01	240,614.06

7.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其他资产。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76,545.33	-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1,432.97	-
合计	77,978.30	-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	-
预提费用	155,000.00	-
合计	155,000.00	-

7.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211,531,508.55	211,531,508.55
本期申购	395,506.80	395,506.80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89,511,910.98	-189,511,910.98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22,415,104.37	22,415,104.37

注：1. 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2. 根据《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12 月 23 日止期间暂不向投资人开放基金交易。

7.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230,801.34	-	230,801.34
本期利润	4,531,732.01	173,998.43	4,705,730.44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3,505,635.93	-52,944.54	-3,558,580.47
其中：基金申购款	8,363.61	363.78	8,727.39
基金赎回款	-3,513,999.54	-53,308.32	-3,567,307.86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256,897.42	121,053.89	1,377,951.31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1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63,798.02	10,560.92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1,038,819.47	255,011.09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21,636.07	-
其他	571.24	-
合计	1,124,824.80	265,572.01

注：于 2019 年度，本基金未发生提前支取定期存款而产生利息损失的情况(2018 年 12 月 1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同)。

7.4.7.12 股票投资收益

7.4.7.12.1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1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75,869,277.20	-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75,707,751.26	-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61,525.94	-

7.4.7.13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 2019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2月19日(基金合 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1,967,734.07	-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
合计	1,967,734.07	-

7.4.7.13.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 2019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2月19日(基金合 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467,449,505.94	-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459,321,253.95	-
减：应收利息总额	6,160,517.92	-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1,967,734.07	-

7.4.7.13.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债券赎回差价收入。

7.4.7.13.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债券申购差价收入。

7.4.7.13.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5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衍生工具收益。

7.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2月1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58,681.87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合计	58,681.87	-

7.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2月1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3,998.43	-
——股票投资	95,417.90	-
——债券投资	78,580.53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	-	-
2. 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 其他	-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
合计	173,998.43	-

7.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2月1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16,429.38	51.74
合计	16,429.38	51.74

注：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间递减，其中，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不低于1.5%的赎回费，并将上述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7.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2月1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185,492.49	-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7,180.00	-
交易基金产生的费用	-	-

其中：申购费	-	-
赎回费	-	-
合计	192,672.49	-

7.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2月19日(基金合同 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审计费用	66,000.00	-
信息披露费	80,000.00	-
其他	400.00	-
银行间帐户维护费	27,600.00	-
合计	174,000.00	-

7.4.7.21 分部报告

无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基金管理人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3月19日发布的《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本基金于2020年3月19日进入财产清算程序。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国泰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北京国开泰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2月1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436,054.76	27,835.73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09,738.69	8,998.91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4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40% / 当年天数。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2月1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09,013.65	6,958.95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1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10% / 当年天数。

7.4.10.2.3 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销售服务费。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北京国开泰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999,100.00	22.30%	4,999,100.00	2.36%

7.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2 月 1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57,943.56	63,798.02	11,556,489.32	10,560.92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7.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进行利润分配。

7.4.12 期末（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 (单位：张)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113029	明阳转债	2019 年 12 月 17 日	2020 年 1 月 7 日	新债未上市	100.00	100.00	240	24,000.00	24,000.00	-
113554	仙鹤转债	2019 年 12 月 17 日	2020 年 1 月 10 日	新债未上市	100.00	100.00	50	5,000.00	5,000.00	-
128084	木森转债	2019 年 12 月 17 日	2020 年 1 月 10 日	新债未上市	100.00	100.00	120	12,000.00	12,000.00	-
128085	鸿达	2019 年	2020	新债未上市	100.00	100.00	150	15,000.00	15,000.00	-

	转债	12月17日	2019年1月8日	上市						
128092	唐人转债	2019年12月30日	2020年1月22日	新债未上市	100.00	100.00	900	90,000.00	90,000.00	-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等。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通过债券投资策略构筑债券组合的平稳收益，通过积极的股票投资策略追求基金资产的增强型回报。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由风险控制委员会、督察长、法律合规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多层次风险管理架构体系。风险管理部门在识别、计量投资风险后，通过正式报告的方式，将分析结果及时传达给基金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协助风险控制政策、风险应对策略的制定与实施。同时各业务条线、各部门，按照公司的风险管理总体目标、风险管理战略，制定与实施与公司整体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风险管理制度和相关风险应对措施、控制流程，并不断及时、准确、全面地将各部门或岗位的风险信息与监测情况向相关部门负责人和风险管理部门报告，确保风险管理工作覆盖公司所有战略环节、业务环节和操作环节。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

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公司可承受的范围内。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浙商银行，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按《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设定的标准统计及汇总。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A-1	2,002,800.00	-
A-1 以下	-	-
未评级	-	-
合计	2,002,800.00	-

注：以上按短期信用评级的债券投资中不包含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及央行票据等。

7.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同)

7.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的同业存单投资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同)

7.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AAA	4,883,789.80	-
AAA 以下	7,083,548.66	-
未评级	-	-
合计	11,967,338.46	-

注：以上按长期信用评级的债券投资中不包含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及央行票据等。

7.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2018 年 12 月 31 日：同)

7.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的同业存单投资(2018 年 12 月 31 日：同)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7.4.13.3.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

无。

7.4.13.3.2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期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7.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

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357,943.56	-	-	-	1,357,943.56
结算备付金	769,779.60	-	-	-	769,779.60
存出保证金	79,923.04	-	-	-	79,923.04
交易性金融资产	7,557,054.40	8,995,208.66	2,712,259.80	3,565,820.00	22,830,342.86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9,432,976.40	9,432,976.40
应收利息	-	-	-	166,675.01	166,675.01
应收申购款	-	-	-	159.87	159.87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9,764,700.60	8,995,208.66	2,712,259.80	13,165,631.28	34,637,800.34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10,589,000.00	10,589,000.00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7,802.05	17,802.05
应付托管费	-	-	-	4,450.50	4,450.50
应付交易费用	-	-	-	77,978.30	77,978.30
应付利息	-	-	-	-165.20	-165.20
应交税费	-	-	-	679.01	679.01
其他负债	-	-	-	155,000.00	155,000.00
负债总计	-	-	-	10,844,744.66	10,844,744.66
利率敏感度缺口	9,764,700.60	8,995,208.66	2,712,259.80	2,320,886.62	23,793,055.68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211,556,489.32	-	-	-	211,556,489.32
应收利息	-	-	-	240,614.06	240,614.06
应收申购款	-	-	-	999.20	999.20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211,556,489.32	-	-	241,613.26	211,798,102.58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998.01	998.01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27,835.73	27,835.73

应付托管费	-	-	6,958.95	6,958.95
其他负债	-	-	-	-
负债总计	-	-	35,792.69	35,792.69
利率敏感度缺口	211,556,489.32	-	205,820.57	211,762,309.89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1、该利率敏感性分析数据结果为基于本基金报表日组合持有债券资产的利率风险状况测算的理论变动值对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		
	2、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3、此项影响并未考虑基金经理为降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19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2018年12月31日）
	市场利率上升25个基点	-100,089.43	-
	市场利率下降25个基点	101,224.83	-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通过自上而下的方法将基金资产在债券与股票等资产类别之间进行动态资产配置；根据当前宏观经济形势、金融市场环境，运用基于债券研究的各种投资分析技术，进行个券精选；在资产配置策略的基础上，股票投资将采取行业配置与个股精选相结合的投资策略。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投资组合中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总资产的80%。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

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3,565,820.00	14.99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3,565,820.00	14.99	-	-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14.99%(2018 年 12 月 31 日：0.00%)。因此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2018 年 12 月 31 日：同)。

7.4.13.4.4 采用风险价值法管理风险

无。

7.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15,387,158.46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7,443,184.40 元，无属于第三

层次的余额(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属于第一层次、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的余额)。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18 年 12 月 31 日：同)。

(d)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3,565,820.00	10.29
	其中：股票	3,565,820.00	10.29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9,264,522.86	55.62
	其中：债券	19,264,522.86	55.62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127,723.16	6.14
8	其他各项资产	9,679,734.32	27.95
9	合计	34,637,800.34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金额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35,516.00	0.15
B	采矿业	267,175.00	1.12
C	制造业	1,638,287.00	6.8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3,664.00	0.02
F	批发和零售业	33,176.00	0.14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4,535.00	0.06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3,535.00	0.27
J	金融业	1,385,647.00	5.82
K	房地产业	82,212.00	0.35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2,073.00	0.18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565,820.00	14.99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211	国泰君安	30,000	554,700.00	2.33
2	002567	唐人神	40,000	358,400.00	1.51
3	601398	工商银行	50,500	296,940.00	1.25
4	600489	中金黄金	30,000	254,400.00	1.07
5	600036	招商银行	5,900	221,722.00	0.93
6	600919	江苏银行	30,000	217,200.00	0.91
7	603113	金能科技	20,000	215,800.00	0.91
8	600439	瑞贝卡	60,000	215,400.00	0.91
9	603826	坤彩科技	10,000	163,900.00	0.69
10	000858	五粮液	500	66,505.00	0.28
11	000002	万科A	1,700	54,706.00	0.23
12	300750	宁德时代	400	42,560.00	0.18
13	002475	立讯精密	1,130	41,245.00	0.17
14	002714	牧原股份	400	35,516.00	0.15
15	002460	赣锋锂业	1,000	34,830.00	0.15
16	002027	分众传媒	5,300	33,178.00	0.14
17	601933	永辉超市	4,400	33,176.00	0.14
18	300059	东方财富	2,100	33,117.00	0.14
19	000513	丽珠集团	950	32,015.00	0.13
20	601012	隆基股份	1,200	29,796.00	0.13
21	000333	美的集团	500	29,125.00	0.12
22	600406	国电南瑞	1,300	27,534.00	0.12
23	600048	保利地产	1,700	27,506.00	0.12
24	600585	海螺水泥	500	27,400.00	0.12
25	002371	北方华创	300	26,400.00	0.11
26	600276	恒瑞医药	300	26,256.00	0.11
27	000651	格力电器	400	26,232.00	0.11
28	601318	中国平安	300	25,638.00	0.11

29	300122	智飞生物	500	24,830.00	0.10
30	600019	宝钢股份	4,200	24,108.00	0.10
31	600031	三一重工	1,400	23,870.00	0.10
32	600038	中直股份	500	23,855.00	0.10
33	000063	中兴通讯	600	21,234.00	0.09
34	000725	京东方 A	4,500	20,430.00	0.09
35	601336	新华保险	400	19,660.00	0.08
36	300136	信维通信	400	18,152.00	0.08
37	600588	用友网络	600	17,040.00	0.07
38	600309	万华化学	300	16,851.00	0.07
39	300408	三环集团	700	15,596.00	0.07
40	600887	伊利股份	500	15,470.00	0.07
41	600600	青岛啤酒	300	15,300.00	0.06
42	601111	中国国航	1,500	14,535.00	0.06
43	600104	上汽集团	600	14,310.00	0.06
44	000596	古井贡酒	100	13,592.00	0.06
45	002415	海康威视	400	13,096.00	0.06
46	601088	中国神华	700	12,775.00	0.05
47	601881	中国银河	1,000	11,610.00	0.05
48	300033	同花顺	100	10,911.00	0.05
49	601633	长城汽车	1,200	10,620.00	0.04
50	000538	云南白药	100	8,943.00	0.04
51	601888	中国国旅	100	8,895.00	0.04
52	000568	泸州老窖	100	8,668.00	0.04
53	002405	四维图新	500	8,050.00	0.03
54	603019	中科曙光	200	6,916.00	0.03
55	600030	中信证券	200	5,060.00	0.02
56	300699	光威复材	100	4,550.00	0.02
57	601800	中国交建	400	3,664.00	0.02
58	002223	鱼跃医疗	100	2,032.00	0.01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0811	冰轮环境	3,419,312.47	1.61
2	600519	贵州茅台	3,015,068.00	1.42
3	600728	佳都科技	2,846,104.16	1.34

4	002815	崇达技术	2,361,799.01	1.12
5	300677	英科医疗	2,205,802.00	1.04
6	601727	上海电气	2,121,757.41	1.00
7	002179	中航光电	2,025,053.94	0.96
8	002783	凯龙股份	1,917,858.42	0.91
9	300058	蓝色光标	1,842,739.27	0.87
10	000070	特发信息	1,631,059.26	0.77
11	601211	国泰君安	1,451,884.00	0.69
12	603797	联泰环保	1,349,760.06	0.64
13	000338	潍柴动力	1,259,036.00	0.59
14	601233	桐昆股份	1,253,205.30	0.59
15	000002	万科A	1,244,103.00	0.59
16	000661	长春高新	1,181,247.00	0.56
17	000001	平安银行	1,123,524.00	0.53
18	601857	中国石油	1,046,000.00	0.49
19	601398	工商银行	1,043,416.00	0.49
20	002142	宁波银行	1,010,027.63	0.48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0811	冰轮环境	3,510,553.12	1.66
2	600519	贵州茅台	3,039,756.00	1.44
3	600728	佳都科技	2,729,642.76	1.29
4	300677	英科医疗	2,223,968.00	1.05
5	002815	崇达技术	2,218,116.24	1.05
6	601727	上海电气	2,086,233.65	0.99
7	002179	中航光电	2,033,820.78	0.96
8	002783	凯龙股份	1,887,936.15	0.89
9	300058	蓝色光标	1,844,908.28	0.87
10	000070	特发信息	1,584,726.11	0.75
11	603797	联泰环保	1,349,068.20	0.64
12	000338	潍柴动力	1,306,328.00	0.62
13	000661	长春高新	1,246,665.00	0.59
14	000002	万科A	1,233,548.00	0.58
15	601233	桐昆股份	1,211,259.56	0.57
16	000001	平安银行	1,112,359.00	0.53

17	002142	宁波银行	1,015,392.71	0.48
18	601857	中国石油	992,000.00	0.47
19	000333	美的集团	948,318.00	0.45
20	601211	国泰君安	933,220.00	0.44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79,178,153.36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75,869,277.20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5,294,384.40	22.25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002,800.00	8.42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1,967,338.46	50.30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9,264,522.86	80.97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金额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611	19 国债 01	27,240	2,725,634.40	11.46
2	010107	21 国债（7）	25,000	2,568,750.00	10.80
3	132015	18 中油 EB	21,000	2,082,360.00	8.75
4	071900110	19 渤海证券 CP010	20,000	2,002,800.00	8.42
5	132013	17 宝武 EB	18,000	1,822,320.00	7.66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8.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79,923.0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9,432,976.4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66,675.01
5	应收申购款	159.8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679,734.32

8.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32015	18 中油 EB	2,082,360.00	8.75
2	132013	17 宝武 EB	1,822,320.00	7.66
3	128055	长青转 2	1,443,480.00	6.07
4	132012	17 巨化 EB	1,006,300.00	4.23
5	132011	17 浙报 EB	966,000.00	4.06
6	128010	顺昌转债	746,665.26	3.14
7	127006	敖东转债	661,440.00	2.78
8	128053	尚荣转债	532,600.00	2.24
9	110052	贵广转债	351,330.00	1.48
10	113524	奇精转债	311,190.00	1.31
11	128042	凯中转债	305,400.00	1.28
12	113508	新风转债	287,126.40	1.21
13	113019	玲珑转债	281,350.80	1.18
14	127011	中鼎转 2	225,740.00	0.95

15	110045	海澜转债	203,080.00	0.85
16	128050	钧达转债	198,300.00	0.83
17	123018	溢利转债	121,180.00	0.51
18	128036	金农转债	107,950.00	0.45
19	128013	洪涛转债	96,370.00	0.41
20	128029	太阳转债	37,056.20	0.16
21	128022	众信转债	20,990.00	0.09

8.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331	67,719.35	15,002,100.00	66.93%	7,413,004.37	33.07%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15,000.05	0.0669%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以及本基金基金经理未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8年12月19日）基金份额总额	211,577,023.41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11,531,508.55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395,506.80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89,511,910.98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2,415,104.37

注：1、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

2、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重大人事变动如下：

1.1 高级管理人员变更：

自 2019 年 7 月 18 日起，朱瑜女士担任公司首席信息官。

自 2019 年 8 月 1 日起，朱瑜女士任公司总经理，杨波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

自 2019 年 8 月 23 日起，李正欣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信息官，朱瑜女士不再担任公司首席信息官。

1.2 董事会成员变更：

自 2019 年 7 月 16 日起，方燕玲女士、邱志刚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李志辉先生、张景溢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自 2019 年 8 月 1 日起，朱瑜女士担任公司董事，杨波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2.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年度，为本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 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例			
海通证券	2	79,892,355.01	62.22%	58,425.53	62.87%	-
华泰证券	2	48,501,741.80	37.78%	34,499.12	37.13%	-

注：1、本基金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席位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字[2007]48号）的有关规定要求，基金管理人在评估券商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研究水平基础上，确定租用券商的交易席位。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协议，并通知基金托管人；

2、报告期内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变更情况：

(1) 2019年1月租用托管在浙商银行的海通证券上海42731交易单元和深圳397097交易单元；

(2) 2019年9月租用托管在浙商银行的华泰证券上海43317交易单元和深圳007567交易单元。

3、基金管理人2019年通过租用海通证券交易席位买卖证券的年交易佣金占2019年所有基金买卖证券交易佣金的36.11%，超过了《关于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席位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中规定的30%，公司已采取措施加强交易席位管理。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海通证券	331,364,352.85	68.51%	2,588,600,000.00	88.56%	-	-
华泰证券	152,338,723.17	31.49%	334,500,000.00	11.44%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及子公司关于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	公司官网、证券日报	2019年1月3日
2	关于国开泰富基金网上交易银联渠道系统升级的公告	公司官网、证券日报	2019年2月27日
3	关于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直销网上交易天天盈渠道下线公告	公司官网、证券日报	2019年3月13日
4	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司官网、证券日报	2019年4月12日

	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5	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第 1 季度报告	公司官网、证券日报	2019 年 4 月 20 日
6	关于国开泰富基金调整旗下基金单 笔最低定投金额的公告	公司官网、证券日报	2019 年 5 月 15 日
7	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第 2 季度报告	公司官网、证券日报	2019 年 7 月 18 日
8	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高 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司官网、证券日报	2019 年 7 月 22 日
9	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更新招募说明书(2019 年第 1 号)	公司官网	2019 年 8 月 3 日
10	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招募说明更新摘要(2019 年第 1 号)	公司官网、证券日报	2019 年 8 月 3 日
11	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高 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司官网、中国证 券报	2019 年 8 月 7 日
12	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高 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司官网、中国证 券报	2019 年 8 月 24 日
13	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官网、证券日报	2019 年 8 月 28 日
14	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公司官网	2019 年 8 月 28 日
15	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更 正公告	公司官网、证券日报	2019 年 8 月 29 日
16	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第 3 季度报告	公司官网、中国证 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 站、证券日报	2019 年 10 月 23 日
17	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 于直销网上交易增加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渠道并进行费率优惠的公	公司官网、中国证 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 站、证券日报	2019 年 10 月 26 日

	告		
18	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修改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	公司官网、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日报	2019 年 11 月 2 日
19	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更新	公司官网、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19 年 11 月 2 日
20	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2019 年第 2 号）	公司官网、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19 年 11 月 2 日
21	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2019 年第 2 号）	公司官网、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19 年 11 月 2 日
22	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更新	公司官网、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19 年 11 月 2 日
23	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单笔最低申购金额的公告	公司官网、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证券日报	2019 年 12 月 7 日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90116-20191231	40,003,000.00	-	30,000,000.00	10,003,000.00	44.63%
	2	20191231-20191231	4,999,100.00	-	-	4,999,100.00	22.30%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的份额比例过于集中达到或超过 20%，存在潜在流动性风险和集中赎回风险。但公司对该基金拥有完全自主投资决策权，报告期间严格按照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合规运作，严控流动性风险，单一投资者赎回本基金不会给本基金带来显著的流动性风险。因基金单位净值最末位小数四舍五入的原因，单一投资者赎回本基金可能给存续投资者带来一定程度的净值损失。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及子公司北京国开泰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地址于 2019 年 1 月 7 日由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7 号五矿广场 C 座 10 层，搬迁至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小街国英园 9 号楼。

§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准予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2. 《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 关于募集注册国开泰富睿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准文件、营业执照；
6.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准文件、营业执照；
7.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3.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小街国英园 9 号楼

13.3 查阅方式

上述文件可在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互联网站上查阅，或者在营业时间内到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电话：(010) 5936 3299

网址：<http://www.cdbsfund.com>

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3 月 27 日